

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在西安购买房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美亚柏科”）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在西安购买房产的议案》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西安捷耐特泵阀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捷耐特”）购买位于西安市高新区发展大道25号“捷耐特科研生产楼”合计约7,962 m²（包含公摊面积）在建房屋，单价7,800元/平方米，总价约为6,210.36万元人民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购房进展情况

2018年8月27日，公司与捷耐特、捷耐特阀门集团有限公司（捷耐特的控股股东，以下简称“捷耐特集团”）签署了《房屋购买意向合同》，约定房屋付款方式采用全款支付的方式。2018年9月28日，公司与捷耐特、捷耐特集团签署了正式的《房屋买卖合同》，对付款方式重新进行了约定，由全款支付变为按揭付款。主要安排如下：

- 1、公司于2018年9月4日支付人民币500万元的定金直接抵作首付款；
 - 2、合同签署后，公司于2018年10月20日前支付人民币2,605.18万元给捷耐特；
 - 3、因公司是按揭付款，公司需于2018年11月30日前支付预估总价款的30%，即人民币1,863.108万元；
- 上述三笔费用合计为房屋预估总价款的80%，即人民币4,968.288万元。
- 4、捷耐特取得产权证原件后30个工作日内，由公司支付预估房屋总价款的20%，即人民币1,242.072万元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西安购房款总额的 50%，共计 3,105.18 万元。剩余 50%的购房款共计 3,105.18 万元，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方式按揭支付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2018-8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7 日